

#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三建〔2021〕384号

---

## 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卢氏县巩固农村住房领域脱贫攻坚 成果开展实地督促指导的通知

卢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相关科室（单位）：

按照省住建厅、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经研究决定，对卢氏县巩固农村住房领域脱贫攻坚成果、农村危房改造、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行动进行实地督促指导，现通知如下：

### 一、督导时间

2021年12月23日至27日，开展驻地督导；

2021年12月28日至2022年1月15日，持续开展实地督促指导。

## 二、督导内容

（一）农村危房改造政策是否落实到位，年度任务是否按照计划如期完成，补助资金是否及时拨付到户。

（二）享受危房改造政策后，是否存在建新不拆旧现象。

（三）是否实现危房动态清零、存量清零，是否谋划明年改造计划。

（四）对汛期期间房屋受损的脱贫户、监测户是否采取临时安置措施。

（五）是否严格落实农房定期体检制度，是否加强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日常巡查，定期开展走访摸排。

（六）村内危房是否进行标记标识和有效监管，是否落实“危房不住人、住人无危房”要求。

（七）对本次省脱贫攻坚后评估考核提出的问题是否整改到位。

（八）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行动开展情况，净起来、亮起来、美起来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组要高度重视，深入一线，采用进村入户的方式，进行明察暗访，督促各乡镇切实把农村危房改造等工作落实落细，确保群众住上安全住房，温暖过冬。

(二) 提高工作质量。督导工作要把握工作重点、难点和着力点，积极发现问题，对督导过程中发现的危房改造政策落实不到位、监测机制不健全、省后评估提出问题整改不到位等问题，要督促有关责任人限期完成整改。

附件：分组情况





# 附件

## 分组情况

组序号	组长	副组长	成员单位	分包乡镇	联络员	联系电话
第一组	张邦年	张社朋	村镇科 定额站	双槐树乡、狮子坪乡、五里川镇	王博	15139855581
第二组	陈鸿钧	李胜民	房产科 交易中心	朱阳关镇、瓦窑沟乡、汤河乡	秦中元	13603819456
第三组	邱成峰	戴伟	质安科 质监站	官坡镇、徐家湾乡、双龙湾乡、横涧乡	刘泽军	13939891237
第四组	赵会军	卢东	监管科 安监站	木桐乡、潘河乡、沙河乡、城关镇、兴贤里街道	张一舟	13569628907
第五组	曹德全	詹传江	设计科 墙装中心	范里镇、文峪乡、官道口镇、杜关镇、东明镇	刘刚	13939898408

